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二〇二二年六月

声 明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原名“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所提供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高铁”、“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方投行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声 明.....	II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1
第二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7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8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0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1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12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3
第八章 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14
第九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	15
第十章 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16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备案文件和备案规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及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829号”文，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9亿元（含9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20 高铁 01”

1、发行主体：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本期债券名称：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本期债券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

4、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5、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

6、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配售安排：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发行人股东优先配售。

7、配售规则：簿记管理人根据本期债券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

配售，专业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专业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

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专业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等比例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专业投资者优先。

8、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9、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0、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1、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8 月 20 日。

12、付息债权登记日：按照深交所和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3、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20 年 8 月 20 日至 2023 年 8 月 19 日。

14、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8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5、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3 年 8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6、兑付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兑付债权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

和登记托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17、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3 年 8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8、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9、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牵头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联席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2、债券受托管理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3、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4、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5、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存量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26、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7、拟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28、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20 高铁 02”

1、发行主体：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本期债券名称：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

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3、本期债券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

4、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5、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

6、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配售安排：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发行人股东优先配售。

7、配售规则：簿记管理人根据本期债券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专业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专业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专业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等比例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专业投资者优先。

8、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9、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0、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

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1、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12 月 8 日。

12、付息债权登记日：按照深交所和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3、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20 年 12 月 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7 日。

14、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2 月 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5、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3 年 12 月 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6、兑付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兑付债权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登记托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17、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3 年 12 月 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8、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9、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牵头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联席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2、债券受托管理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3、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4、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安排指定账户作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储存、划转与本息偿付。

25、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存量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26、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7、拟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28、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第二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神州高铁是国投集团控股子公司国投高新控股的上市公司，是轨道交通运营检修装备与数据、线路运营、维保服务领军企业。

神州高铁主要客户是国铁集团、各城市轨道交通公司和各地方铁路公司，经过 24 年发展，形成了国内轨道交通行业唯一的涵盖车辆检修、信号控制、车载电子、钢轨线路、轨边检测、供电检测、货站监测等全专业领域的运营维保平台体系。

公司为中国全部 85 个高铁动车检修基地、60 余个机车和车辆检修基地、14 个高铁焊轨基地、40 余条城市轨道交通线路和 330 余个货站提供了核心检修装备，为 2,600 余个高铁车站和地铁车站提供了信号控制联锁系统，为包括复兴号在内的各种高铁、地铁车辆提供了各类车载核心装备。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237,947.71 万元，负债总额 704,335.18 万元，所有者权益 533,612.52 万元，资产负债率 56.90%。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1,480.45 万元，净利润-137,878.48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39,436.75 万元。

二、发行人财务情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增减幅度
流动资产合计	610,950.84	617,775.20	-1.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6,996.87	665,055.86	-5.72
资产总计	1,237,947.71	1,282,831.06	-3.50
流动负债合计	553,834.99	458,549.87	20.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500.19	157,423.38	-4.40
负债合计	704,335.18	615,973.26	14.35
股东权益合计	533,612.52	666,857.81	-19.98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221,480.45	191,751.92	15.50
营业成本	147,348.40	119,073.01	23.75
营业利润	-134,975.99	-85,678.92	-57.54
营业外收入	61.87	98.05	-36.90
利润总额	-135,439.51	-86,771.41	-56.09
净利润	-137,878.48	-89,197.09	-54.58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末	2020 年度/末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77.18	52,003.92	-11.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50.70	-252,555.00	93.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0.00	153,996.05	-101.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77.87	-46,578.11	157.28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及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829号”文，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9亿元（含9亿元）的公司债券，分别于2020年8月18日和2020年12月4日发行“20高铁01”和“20高铁02”。

扣除承销费用后，“20高铁01”募集资金划入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20高铁02”募集资金分别划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二、本期私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20高铁01”募集说明书，“20高铁01”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和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20高铁02”募集说明书，“20高铁02”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和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约定使用，未出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措施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切实做到专款专用、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上述偿债保障措施均有效执行。

二、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20 高铁 01”已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付息。“20 高铁 02”已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付息。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20 高铁 01”和“20 高铁 02”均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八章 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最近两年，发行人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末	2020 年度/末
流动比率	1.10	1.35
速动比率	0.90	1.11
资产负债率（%）	56.90	48.0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最近两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5 和 1.10，速动比率分别为 1.11 和 0.90。发行人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覆盖程度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最近两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8.02% 和 56.90%，发行人近两年末的资产负债率较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良好。

从贷款偿还率来看，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按期偿还有关债务。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的贷款到期均能按时偿付，从未出现逾期情况，具有良好的资信水平。

总体来看，发行人整体负债水平合理，偿债能力良好，能够支撑各项债务的按时偿还。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了稳健自律的财务政策和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公司在银行的信誉良好，融资渠道畅通，持续的间接融资能力强；债务类直接融资空间大；公司坚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根据企业发展状况控制负债规模，有效防范债务风险；未来随着各项业务的发展，公司的盈利水平和偿债能力将有进一步提高。

第九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 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

第十章 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1、部分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披露的《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公司董事王翔先生及董事常志珍女士因工作调整，经原提名股东单位同意，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王翔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王翔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常志珍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常志珍女士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022 年 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推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孔令胜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如当选，则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由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推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祝贺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如当选，则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均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提名孔令胜先生、祝贺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以上重大亏损事项

2022 年 4 月 30 日，神州高铁发布《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以上重大亏损事项的公告》，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编号：XYZH/2022BJAA40181)，2021 年度，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神州高铁”）净利润为-13.79 亿元；截至 2020 年

末，公司净资产为 66.69 亿元，亏损金额达上年末净资产的-20.68%。

2021 年，公司投资的河南禹亳铁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亳公司”）受疫情、资金等各方面因素影响，项目建设停工，经营状况不佳，特别是四季度开始大量金融机构债务到期无法偿还，情况加速恶化。根据评估机构长投减值测试结果，2021 年度公司对禹亳公司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2 亿元。

此外，公司聘请中介机构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公司对 2 家子公司合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0.85 亿元。

受上述长投、商誉等减值影响，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为-13.79 亿元，亏损金额达上年末净资产的-20.68%。剔除上述减值影响，公司经营性利润逐步恢复，为公司持续良性增长夯实基础。

本页无正文，为《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8 日

